

#### 十四、 寄我柔情于风雨 东风吹盡西風起——扒一扒那年的《寇老西兒》

八零后孩子们的记忆不仅仅是《灌篮高手》，《圣斗士》，《动物世界》和鞠萍姐姐，还有一部电视剧让某一年暑假变得很快乐。九零后的孩子们很难理解我们当时的心情，没有电脑，也没有可以玩的地方，暑假的时间很长，过得很舒坦，也很无聊，仅有的乐趣除了胡同里的足球赛，就是这部电视剧了。



拿了戛纳影帝之后，葛优接了这部《寇老西儿》，结果某次被观众评成当年最差男演员。葛优每次接受采访说到这部戏，都自认演砸了，但他也安慰自己，“好像这圈里还没有谁没失败过”。只是从此以后更谨慎，没再轻易接拍电视剧。评选的依据我不清楚，我猜测，就像大家今天吐槽芒果版《天龙八部》和《还珠格格》一样，观众们看到人物形象觉得感情被欺骗了。



我觉得，特别能理解他们的感受，换你，你见过这样的宰相么？包大人打灯笼找不到人，寇天官晚上议事不用费蜡。

据说陈道明后来也不满意这部电视剧。和葛优不同，他不是觉得拍的不好，而是不满意剧情，和他之前拍的《围城》比起来，这部电视剧很无厘头，用他的话说，“不是不满意，是很无聊”。



我们今天假模假样地分析一下这部电视剧，十七年以后再来看这部片子，我们能不能找出些新的东西。

### 1. 宋太宗看着很糊涂，却不一定是昏君

大家小时候不一定都有很多机会看书，但很多大人听评书，我们也有机会跟着听。评书里面讲，宋朝的天子任人唯亲，杨家七郎八虎闯幽州，最后就剩下一个杨六郎。即便如此，潘杨官司还迟迟打不赢，这宋朝天子的心真比包大人的脸还要黑。



杨家将的问题，我们后面再说，这里说说宋太宗。寇准之所以被朝廷从霞谷县调入东京汴梁是因为前任御史被八王打死了，皇上听说他“审过葫芦，问过黄瓜，打过城隍，拷过地瓜”，便调他入朝接手潘杨案。这时候的宋太宗已步入晚年，寇准 994 年进入中枢， 997 年宋太宗晏驾归天，潘杨案如此棘手，对寇准来说肯定是烫手山芋，对晚年的宋太宗来讲也一样。

史书记载，宋太宗召寇准入朝，曾让他看自己北征辽国的箭伤，伤口迸发，他已经知道自己不久于人世。这个时候，在他脑子里面，两个问题挤到了一块——潘杨案要了结；自己死了要让新天子接班。不管他到底是想让八王接班还是太子登基，一朝天子一朝臣，新天子要把位子坐稳，必须树威，八王和太子都没上过战场，但太祖朝能征惯战的老将还有一大批。班怎么接，这是个学问。

我们不妨想想潘杨案为什么难了结？大家人所共知的原因，潘仁美的闺女是贵妃，杨延昭的夫人是柴郡主，八王的干妹妹。八王和寇准说“我早知道那个小贱人……”，语多轻慢不满，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潘杨两家的渊源并不是一个案子能解释的，恐怕还要追溯到潘妃和八王的争斗。

八王的背后是宋太祖南征北战用出来的功勋老将，呼延，高王，郑王，杨家七郎八虎，这才是他手里的瓦面金铜打死人不偿命的根本原因。潘妃的背后也有一干勋戚重臣，潘仁美是南征名将，王强这样的政坛新星也能为之所用，她所代表的是一派能和太祖老臣抗衡的势力。太宗要寻求政局的平稳，必然会在某种程度上寻求两派的平衡。这也是为什么每次看着潘仁美被逼入死胡同却总能逃出生天的原因。

平衡，这是古代帝王最重要的素质，没有之一。如果不懂哪个是忠臣，哪个是奸臣，那就让他们斗起来，不分输赢，永远斗下去。臣子们斗得不可开交，皇帝才能安枕无忧。乾隆说过两句耐人寻味的话，“如果王亶望是名臣，那朕是什么呢？”“我劝你们不要想做名臣，古代的名臣，都是君主没有本事，要靠名臣帮衬。你们要做，就做忠臣。”这话什么意思？

就是除了朕，你们谁也不要想出风头，你们出风头，朕就不好混了。归根到底，为什么潘杨案迟迟不能定案？看着好像皇上偏向潘妃，但反过来他也迟迟不给潘仁美脱罪，这个天大的案子成了皇上为让群臣内耗的天大钓饵，外戚和宗室在他的安排下斗得不亦乐乎，连那么聪明的寇准也几乎深陷其中。

但皇帝总有晏驾的那一天，这出戏怎么收场呢？太宗没有说这个想法，因为寇准让这个案子意外提前结案了。按原计划，寇准应该还是不能满足双方的要求，皇帝可以牺牲掉寇准，换一个新官来审，一直审到自己驾崩的那天。转过天，新皇登基，不论是太子还是八王坐上龙椅，一旦结案，立刻可以获得大半重臣的认同，树威立德，一石二鸟。太祖留下的老臣确实对新皇帝是种威胁，但借助潘杨案，新皇帝施恩于他们，这将是他的最大资本，甚至可以说能达到予取予求的程度，因为这个施政纲领可以在任何时候和潘杨案的定案绑在一起，他可以借此站在一个能够任意解释未来施政纲领的高度。这才是太宗留给新皇帝的最大遗产。

无巧不成书，王强改了遗诏，皇位传给了太子。如果是八王登基，太祖一朝的老臣因为在潜邸的功劳，恐怕要更加飞扬跋扈；太子登基，因为王强的存在，这帮老臣反而更加谨慎小心，宋朝还算是他的“帮助”下稳定了下来。

## 2. 八王看着真明白，但也不是好皇帝

你看整部戏里，八王最潇洒，酷酷如他，满朝皆跪，只有他拿出金铜向外点三点，就当行过大礼了。真宗登基，八王也只是拽拽地说了句，“臣想跪，可这金铜不让臣跪”。怎么样？一怒诸侯惧，安居天下息。



八王如此举足轻重，全因为这根威风八面的金铜，上打昏君，下打奸臣。这是评书故事中，听众对北宋政局最后一丝希望——姓赵的还有这么一个明白人，知道谁好谁坏。其实大家有没有想过，北宋政局的混乱，可能八贤王也有他的一份“功劳”呢？

宋太祖赵匡胤烛光斧影不明不白驾崩，赵光义第二次“黄袍加身”做了皇帝，太祖传了一根威力无边的金铜给八王，太祖留下规矩，“上打昏君，下打奸臣，金铜在人不跪，除非

八王自己愿意，否则金铜不能收回”。不管是金匱之盟也好，烛光斧影也罢，总归是兄终弟及，这根金铜作为这次权力交接的见证，赋予了他在太宗朝仅次于皇帝的权利，也为他的政治生命提供了有力保障。

因为金铜的权利源于先皇，具有近乎天授的权威，所以八王的金铜可以打人而且是光明正大地打死人。如果我们理解不错，在部分情况下，八王具有可以直接定人生死的权利。但封建王朝，皇权至上，只有皇帝能定人生死，对于朝堂上任何一个人的生杀予夺的权利是皇权不可分割一部分，金铜的存在是对皇权的削弱和制约，有它的存在，皇帝想谁生未必能生，想谁死未必能死。这就造成大宋在部分时候俨然有两个皇帝，那么谁说了才算呢？朝政有什么理由不乱呢？

秦始皇死后，二世登基，赵高权柄不足，就和李斯商量，丞相大人功高盖世，形象伟岸，赵高一届宦官，愿效犬马之劳，诸如此类迷魂汤灌下。之后，文武百官，李斯定赏，赵高定罚，赏可让人封侯裂土，罚能让人家破人亡，不多时，群臣去李斯而就赵高。可见，罚的权利是皇权最本质的核心，也是皇帝百试不爽的杀手铜。斯大林说，“绝对的忠诚来自于绝对的恐惧”，请问，有八王的存在，皇帝还能真正称为皇帝么？更严重的是，八王本身就口含天宪，因此金铜在发挥作用的时候是没有力量制衡的，那么谁能在必要的时候给八王降温减速呢？没有。没有制约的权利就是最危险的隐患。

朝局的混乱并不仅仅因为八王的金铜，还因为他的存在威胁到了皇帝独一无二的地位。有的善政，八王提议了，皇帝是准呢还是不准呢？准了，是八王的功劳，不准，还是八王得人心，那准和不准的判断依据是什么呢？就在八王能不能威胁到皇位。官大半级是天敌。太宗在做决策的时候，除了要考虑这个政令是对还是错，多一条顾虑就是自己和八王的博弈。和皇权相对的不是另一部分皇权，而是相权，如果这两者的争斗中再引入第三方，博弈虽然更稳定，却也更不容易打到共赢。这才是我们所说的“评书世界”或者《寇老西儿》里面皇上看着糊涂实际心里明白的根本原因——有时他不得不糊涂。

当然，有明白的观众说，皇帝是昏君，八王当皇帝肯定是明君。八王是好人，我不反对，但好人不代表可以不受制约的做事情，不要以为好人可以天经地义做任何正确的事。要我说，八王当皇帝还真不一定是明君。

我们凭什么说他能做明君？因为他保护了杨家将，保护了寇准。下一次呢？

不可否认，他具有做明君的素质，但还差一些，就是对政局的前瞻性。



大家记得这次争论。潘仁美假死，躲在墓碑下的密室，八王将计就计告诉杨六郎老贼藏身之处，最后大仇得报，但寇准和八王就此事爆发了激烈的争论。

八王说，“我让他们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寇准说，“如此报私仇，大宋何时有王法！”

八王说，“少给我来这套假招子，我杀了就杀了！”

这不是气头上的话，他很冷静，深思熟虑之后，用这种方法结束了潘杨案。但暴露出来的问题是，八王和太宗一样，是一个对法律相当轻视的人，虽然他对于好和坏的基本判断是清楚的，但对于权利的界限和制约的漠视令人担忧。如果一个君王，不重视规则，那就是说，按照他的理论，任何人有了合适的理由，都可以便宜行事，那他这个皇帝的存在又有什么意义呢？

大家熟知一个故事。寇准拜谒八王，但门房太监贪图贿赂，索要门包，是寇准和八王提起，他才知道门房太监有这样的勾当，太宗做了二十一年皇帝，死前四年召回了寇准，八王就用了十七年才发现门房太监的勾当，他这个明白人做的太晚。

对于小事不能见微知著，对于规则不能身体力行，这样的君王，能说是明君么？我们不能以他帮助好人还是坏人来简单定义他吧。

于是，寇准最后说，“这样做事，大宋总有一天要乱！”

乱了没有呢？真乱了！王安石死后，大家为“绍圣”应该绍哪一位先皇争论了好久。章惇独揽朝政，在无法达到共识的情况下大肆打击政敌，瞬间激化党争，不仅造成大量冤假错案，还让蔡京这样的宵小之人有机会政治投机。漠视规则和规则的建设，朝政从治到乱的过程会异常迅速。

赵德芳是个没有真正上过战场的王爷，要当皇帝，他的权威从哪里来？只能从律法来！对法律的重视、建设和最终解释权，是他将来执政权威绵绵不绝的来源，而他如此漠视，是我们太小题大做，还是他真的可能不是我们期待中的明君呢？

最后的最后，寇准对八王只有一个要求——“希望八王的金铜不要乱打人”。

### 3. 寇准看着聪明，其实也不是好丞相

我们今天其实不仅仅是要说剧情如何如何。故事里的事，说是就是不是也是，说不是就不是，是也不是。说白了，我们说故事里面的人物如此这般，都是在YY，既如此，我们不妨脱出故事，谈一谈真正的寇准。



莱国忠愍公寇准（961-1023），字平仲。华州下邽（今陕西渭南）人。北宋政治家、诗人。太平兴国五年进士，授大理评事，知归州巴东、大名府成安县。累迁殿中丞、通判郢州。召试学士院，授右正言、直史馆，为三司度支推官，转盐铁判官。天禧元年，改山南东道节度使，再起为相（中书侍郎兼吏部尚书、同平章事、景灵宫使）。最后寇准在乾兴元年（1022年）被放逐到边远的广东雷州去当司户参军。天圣元年（1023）九月，寇准病逝于雷州。明道二年（1033）十一月，宋仁宗为他昭雪，归葬下邽（墓在今陕西渭南市临渭区官底乡左家村南）。敕令恢复寇准太子太傅、莱国公，赠中书令，谥号“忠愍”。

片子里的寇准，“审过葫芦，问过黄瓜，打过城隍，拷过地瓜”，不是提刑胜似提刑，断绝冤狱是把好手。是不是做宰相的最佳人选呢？我们要先打上个问号。

史书记载，真宗朝贤相王旦素来以知人闻名，向朝廷推荐了很多人才，后来都位列公卿，病笃期间，真宗曾经亲自垂问哪些人可以接班做宰相，王旦说了几人，排除了几人，这些人中都没有寇准，最后，他说了最关键的一句，“万不得已，可用寇准”。这句话非常有意思。什么叫“万不得已”？顾名思义，就是平时不能用的意思呗？就是关键时刻可能能派上用场的意思呗？后世把寇准归为贤相，这是没有错误的，单凭檀渊之战就足以彪炳千古，但为什么在知人著称的王旦口中，他就没有成为当时递补丞相的第一人选呢？

其实寇准不是没做过宰相，而且是三起三落，三次入相，但他寇准不知人，做宰相时大

力提拔了著名的奸臣丁谓，也没压住王钦若。王旦做宰相的时候，除了真宗非要闹的封禅，乱七八糟的人可从没抬过头。史书记载，

寇准与丁谓善，屡以谓才荐于沆，不用。准问之，沆曰：“顾其为人，可使之在人上乎？”准曰：“如谓者，相公终能抑之使在人下乎？”沆笑曰：“他日后悔，当思吾言也。”准后为谓所倾，始伏沆言。

毛主席教导我们说，“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作为宰相，最重要的是选贤任能，但寇准犯下如此错误。

可惜，这并不是他唯一一次犯这样的错误，因为寇准做大事很不谨慎。真宗中风期间，刘皇后后宫干政，寇准几名大臣计划太子监国，真宗已经点头，但寇准做事不密，被丁谓知道，骤生变故，寇准连夜被贬，再无起复。如果说吕端大事不糊涂，那么寇准就是大事总糊涂。虽然檀渊之战立下大功，但有如此大功却不能达到应有的高度，这不正应验了王旦最后说的“万不得已，可用寇准”的判断了么？不能说他不是一块宰相的材料，正相反，他有这样的天资。被贬雷州之后，丁谓骗他圣旨赐死，但寇淮安之若素，饮食如常，这样的天分是没人能比的，但可惜他志大性疏，难久堪大任。骐骥一跃，不如弩马十驾。

要说，这部电视剧是真的太拔高寇准了，懂医术，能看蝌蚪文，上战场不打哆嗦，还能分辨真假杨六郎，算是一个孔明式的完人。但这样的完人最后为了要娶村姑辞官归隐，这是我当年百思不解的。有公主这样的白富美不要，非要村姑做什么？这才是寇准从霞谷县来京城的增长——知退方能进。和杨家结亲对自己并无好处，反而容易受到猜忌，娶一个村姑，才最让自己踏实，也最让皇帝踏实。也许他也看明白了，自己的一腔抱负就像吼的山歌，听着很好，并不是谁都喜欢。

#### 4. 王强看着可恨，所以这样的敌人才最可怕

有没有一部电视剧的反派角色让你觉得这么真实，也这么“可爱”？恐怕就算有，《寇老西儿》的王强也是第一位。在普遍脸谱化的90年代，如此立体的刻画一个反派角色，我认为是一种创举。





坏人并不都是可怕的，因为坏人也分聪明的和笨的。只会使坏的叫笨贼，寇准上去一抓就中，像潘仁美，因为他只有一付嘴脸，很好办。不好办的就是这个王强，他不仅是个聪明的奸臣，还是有血有肉有抱负的坏人。事实证明，他这样的人才最可怕。

他根本不是什么王强，他从不洗脚，因为脚底有辽国萧太后刺的真名“贺黑律”。他在宋朝卧底二十年，因为蹴鞠被皇上赏识，从市井小民混到当朝宰相。看人生轨迹，他似乎和高俅有相似之处，但王强看起来和高俅又不太一样。高俅为了当官可以出卖自己的一切，球技也好，良心也好，凡是能升官，连亲娘也可以不认；王强做的一切，好也好，坏也罢，都为了一个目标，就是搅乱宋朝的政局，好让辽国能有机可乘，二十年如一日奋战在另一条战线。两国交兵各为其主，你怎么评价他呢？

他在辽国是文武双状元，什么概念？就是将来不出意外肯定可以当辽国宰相的重臣，但明明前途似锦却被派到宋国来做卧底。为了达到目的，他要想尽办法打入宋国中枢，天子喜好蹴鞠，最终他选择以球技博取皇帝的欢心，一个被金笔点过双状元的人，肯定是立志要做一代名臣名流千古的，但却不得不学佞幸之辈，靠蹴鞠得到君主的喜爱，这是何等讽刺和屈辱？但凡能有其他办法，他也不会出此下策。就算如此，他二十年不辱使命，几乎害死杨六郎，还直接左右了太宗传位。“入其军，斩其将”，当年袁督师说起来是多么得意啊，说得容易做得难，莫说肝脑涂地，就是脑浆子涂满墙，也没第二个人能忍辱二十年，出卖尊严，最终依然不辱使命。

王强这人，为了达到目的，几乎出卖了所有的东西，杨六郎是他结拜弟兄，他翻脸痛下杀手，太宗对他有知遇之恩，他夜入寝宫当面改了遗诏，真宗给他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荣宠，即便回到辽国也未必能有如此待遇，他依旧没有动摇。总之，你说一千道一万，他就是不为所动。这人心里要如何坚定和执着！



这一幕戏感人至深。他亲手害死“杨六郎”，人头送到，他和人头聊了一夜，三杯酒下肚，无人侧，他偶诉衷肠，“六哥，别怪我，我们是各为其主。”“你们父子到了阴间，要跟狗皇帝讨个说法。”

我们终于想通了。他出卖了所有的东西，唯独没有出卖灵魂，他并不是一个冷冰冰只知害人的小人物，正相反，他有血有肉，有理想，有抱负，是个能顶的起天的大人物，却愿意将灵魂缩在猥琐的躯壳中完成远大的目标，正因如此，这样的人做我们的敌人才最可怕——他狡猾难缠，志如坚钢，你打不赢他，也磨不赢他，更买不通他。和他相比，雁门关外喊打喊杀的辽兵要容易对付得多。他在北宋心腹二十年，让人无法鉴别，也无法消化，让皇帝不辨良莠，五内大乱，举世皆浊他独清，不达目的不罢休。只好说，一切风平浪静之后，太宗、真宗、八王、寇准、杨六郎，他们所有人的挫败、恐惧和哀叹，就是他存在过的最好注脚。

但说到底，他也不是完美的，也不是得偿所愿的。辽国每每派人催促甚急，就像背后有杆钢枪戳在脊梁骨上，仿佛逼得他不得不如此。他跟“六郎”说，“你们要大宋，大宋要你们么？”这恐怕是他的心里话。让他多少个夜晚不改初衷的，不仅是他的理想和抱负，还有辽国给他的归属感。但我想，他也不是没有顾虑的。离国万里，孤掌难鸣，对辽国来说，他失败了顶多是少了个状元，但对他来说，失败就要下地狱。这不是一种对等的交易。东方朔说，“尊之则为将，卑之则为虏；……用之则为虎，不用则为鼠”。他也要用所谓的归属感麻痹自己，让自己在这样没有归途的路上走下去，否则就落入万劫不复之境，这才是他可悲的地方——不能不成功，而最终出卖了一切也没有成功。

当他功亏一篑之后，发现身边还有另一个不曾知道的辽国卧底，那一丝归属感，是否被风吹得淡了些？就像倪永孝死前翻到弟弟夹克里的窃听器一样凄凉。但他依旧还想回到辽国，是因为除了辽国别无所归。最终他葬身于沙漠之中，或许还是寇准读懂了他，也成全了他。

##### 5. 杨家将满门忠烈，也最符合中国人的弱者思维

王强虽然是北宋的奸臣，却是辽国的忠臣。说到忠臣，没人能绕开杨家将这个题材。有哪位敢说一点没听说过杨家将么？作为中国最有名的忠臣典范，杨家将创造了连续四代单传寒溪笔谈

的“奇迹”。大家有没有琢磨过，为什么历史就选择了杨家将作为忠臣的典范？为什么杨家非要被人弄出来七郎八虎和十二寡妇？为什么历朝历代连关二爷的教育意义都比不上杨家将？



《杨家将》的精髓全在“满门忠烈”的“满门”二字。他们的存在，意味着“忠臣孝子”的思想教育，不再像关二爷一样以个人为单位进行了，而是以家或群体为单位进行。这是一种系统性演进。唐宋以前，世族垄断政局，所以朝廷要从个人层面强调忠于朝廷的重要性，打破世族垄断的壁垒；唐宋以后，科举制度建立，坞堡经济解体，社会趋于扁平，这时候朝廷必须塑造新的典型以适应时代的需求，强调群体忠诚的重要性逐渐凸现出来，于是杨家将走上了历史舞台。

其实民间传颂并不代表人们的崇拜，杨家将的形象最终只停留在文学层次，并不像关二爷那样被彻底神化。杨家将归根到底还只是人臣的典范。

从文学意义上讲，形象的树立需要其他形象来衬托，这其中少不了北宋皇帝的反衬。翻阅各种民间传说故事，但凡要有忠臣，身边一定还有昏君，有商纣凸出比干，有刘禅凸出诸葛亮。更有甚者，皇帝越糊涂，臣子越忠贞，忠臣的形象便越高大。北宋积贫积弱，内战内行，外战外行，这样总被人闷头打的朝代最满足这样的背景诉求。这家忠臣不仅要忠于职守，还要付出得再多一些，所以七郎八虎闯幽州，最后只剩下杨延昭，死得一个比一个惨，十二寡妇还要受命征西，老太君年过九十挂帅出征，穆桂英身怀六甲上阵杀敌。老杨家被祸害得四代单传，依旧尽忠王事。榜样就这样竖起来了。这就是中国历史流传下来的一种潜意识——忠臣受害妄想症。但凡有忠臣，君主越昏庸，忠臣被整得越惨，故事就越受人欢迎，人们不理睬这些事情是真是假，可信还是不可信，最终都会用嘴投票，故事就会被人传唱，这在心理学上叫人物形象的代入感。

实际呢？杨六郎念完讼词，寇准说了两句话，“酸”，“真酸”。“什么酸？”“寇大人莫非

在取笑杨某？”寇准所谓的酸是“忠臣认为自己是忠臣，说的也是实情，就应该打赢官司”的酸腐之气。打官司，评判的标准就只有一个——法律，而不是忠奸！法律靠的是证据，而不是忠臣的哭诉，这才是我们认为杨延昭愚忠的真正原因——“愚忠”于北宋，我们认为并无不可，但连“忠于谁”之外的事情都变得迂腐了，这才透出来统治者的愚民：百姓最好都不懂法，于是就都不需要法，谁对谁错皇帝说了才算。

这又让我们回到了原来的话题：没有法律，靠人来判评判，怎么辨认谁忠谁奸？八王这次看准了好人，下次呢？他能保证每一次都认对忠奸善恶？没有正确的判断，金铜被赋予的权利怎么实现？所以，没有律法的建设，金铜就像武侠，犯禁！这个国家缺少规则但不是没有规则，国家有法律却没人用法律，行贿的行贿，用金铜的用金铜，无论忠臣还是奸臣都漠视规则，这才是这个故事最大的问题，而这个故事却能千百年流传下来，正说明了中国流传这么久的历史观的问题——有法不依，知法犯法。

所以，杨家将，归根到底，是百姓的一种自我期许和自我满足。这样的故事让人觉得中国历史充满了悲剧，让人以为到处都是希望，却看不到真正的希望。

## 6. 结语

其实我们说了这么多，并不是演员演得不好，而是他们演得太好了，让我们不得不多品一品其中的滋味。虽然陈道明说这部片子“很无聊”，但我觉得，无聊之中尚有很多让我现在依然觉得值得思考的问题，所以才写了这篇文章。其实故事里事，说多了都是闲扯，何必纠结剧情如何，非要像红学家扯出个索隐考证来才罢休？不是如此。我们说的虽然是故事里的事，但讨论的可不局限在故事中，想得多想得少，都是这一部剧，想的不对，我们权当一笑。

2014-01-03